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2-136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公告。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要求，现将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股票来源及数量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份来源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下简称“公司回购账户”）回购的美年健康 A 股普通股股票。

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和 2018 年 11 月 15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二级市场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7 元/股。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15 日、2019 年 6 月 3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期 6 个月，延长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即回购实施期限自 2018 年 11 月 15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15 日止。

截至 2019 年 10 月 22 日，公司上述股份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公司回购股份

数量为 23,773,305 股，合计支付的总金额为 300,010,033.08 元（不含交易费用）。

本次通过非交易过户的股份数量为 23,773,305 股，非交易过户完毕后，公司回购账户内股份余额为 0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账户中已回购的股份全部处理完成，实际用途与拟定用途不存在差异，回购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账户开立、认购及非交易过户情况

1、账户开立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证券专用账户，证券账户名称为“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号码为“0899352493”。

2、员工持股计划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员工自筹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7,607.4576 万元，以“份”作为认购单位，每份份额为 1.00 元，份数上限为 7,607.4576 万份。

本员工持股计划实际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607.4576 万元，实际认购的份额为 7,607.4576 万份，实际认购份额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拟认购份额上限。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员工出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

3、非交易过户情况

2022 年 10 月 1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23,773,30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非交易过户至“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过户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6074%，过户价格为 3.20 元/股。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48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个月、24个月、36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30%、30%、40%。

三、关于关联关系及一致行动关系的认定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持有人与本员工持股计划存在关联关系；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持有人之间均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或存在一致行动的相关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将放弃因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而间接持有公司股票的表决权，且参加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承诺不担任管理委员会任何职务，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包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上持有人参与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之间亦构成关联关系，若各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成员一致，则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构成一致行动关系，权益合并计算，否则，各期员工持股计划不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各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权益不予合并计算。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会计处理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应当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进行相应会计处理，本员工持股计划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公司将持续关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十月十八日